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杭州宝善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善实业”)持有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108,232,000股,占总股本的33.76%;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为800,000股,占宝善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90.74%,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26%;本次补充质押后,宝善实业质押股份总数为47,540,000股,占宝善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43.92%,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32%;宝善实业的一致行动人吕建明先生持股总数1,264,800股,占总股本的0.39%,并无质押;宝善实业已质押股份数占宝善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3.42%,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32%。

Table with columns: 质押序号,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是否限售, 是否补充,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Includes data for 吕建明 and 宝善实业.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控股股东质押股票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866万股,占所持股份比例的17.24%,占公司总股本的5.82%;控股股东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109万股,占所持股份比例的37.96%,占公司总股本的12.81%。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2日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避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避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有关规定,避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至2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至2月,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有序开展,销量增长较快。经公司初步核算,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800.00万元左右,同比增长114.09%左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80.00万元左右,同比增长133.62%左右。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2日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现场会议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826号,以下简称“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28,096,238股新股,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2021年3月12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3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2年3月28日14点45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8号软件园B3栋16层大会议室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Lists 1. 关于接受财务资助并提供商联担保关联交易的议案.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及上述董事候选人简介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ST博信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18)等相关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具体内容详见议案1的附件:议案1
3.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苏州历史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金投承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博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网络投票系统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指引详见网络投票说明。

三、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1.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2日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10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2年3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一、审议《关于接受财务资助并提供商联担保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豁免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新居保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居保”)提供财务资助,其中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借款,公司向新居保100%股权质押担保,并由新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新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财务资助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上浮10%计算,即3.915%/年,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审议《关于接受财务资助并提供商联担保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豁免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新居保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居保”)提供财务资助,其中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借款,公司向新居保100%股权质押担保,并由新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新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财务资助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上浮10%计算,即3.915%/年,借款期限内利率不变,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2日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财务资助并提供商联担保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2年3月8日-2022年3月9日,公司发行了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22首旅酒店SCP001,债券代码:012289006),本期实际发行金额为人民币6亿元,期限为270天,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利率为2.75%,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0日到账。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2日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3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8日以邮件方式传达到全体监事会成员,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2日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募投资金相关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项目的实施主体,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南京亚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亚信”)向其全资子公司亚信成都增资人民币92,000万元的具体实施事项。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 调整后募集资金. Lists 1. 云安全运营服务建设项目, 2. 智能联动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etc.

注:若表格中合计数与前述实际列数存在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等未发生变更。
(一)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2022年3月8日-2022年3月9日,公司发行了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22首旅酒店SCP001,债券代码:012289006),本期实际发行金额为人民币6亿元,期限为270天,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利率为2.75%,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0日到账。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2日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募投资金相关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项目的实施主体,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南京亚信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亚信”)向其全资子公司亚信成都增资人民币92,000万元的具体实施事项。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Lists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注:若表格中合计数与前述实际列数存在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等未发生变更。
(一)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

注:若表格中合计数与前述实际列数存在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等未发生变更。
(一)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